#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街道)[推荐阅读]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5-03-13

*第一篇：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街道)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街道)为推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XX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XX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以及省...*

**第一篇：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街道)**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街道)

为推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XX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XX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以及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部署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三年行动，切实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有效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从业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实现企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确保XX街道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重点包括：一是思想认识到位。企业真正树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准确把握政府与企业抓安全生产工作的不同职责和定位，着力解决“政府热、企业冷”、企业被动应付等问题，推进企业安全生产由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督促企业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首要位置，坚决做到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开展各类生产经营活动。二是管控措施严格。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扎实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是制度体系健全。形成以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责任为重点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以建立企业技术和管理团队为重点的规范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以引入专业化支撑机构为重点的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责任落实

1.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等主要负责人是企业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要履行《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明确的相关责任，坚决防止在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重生产轻安全、违章蛮干等问题，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带头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生产管理，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在安全生产关键时间节点要在岗在位、盯守现场，确保安全。（街道安委办牵头，机关各部门要督促本行业领域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各社区要督促本辖区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以下各项工作，均需各社区负责，不再列出）

2.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企业要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企业所有人员承担的安全生产责任。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不断提高全员遵守法律法规、落实安全生产的自觉性。建立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监督考核机制，推动各个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

3.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强化企业内部安全生产职责，落实一岗双责制度。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重点岗位、班组和一线从业人员要严格履行自身安全生产职责，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建立“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工作体系。重点行业领域企业要采取“以师带徒”等方法，确保新招员工安全作业。

（二）强化安全管理

1.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团队。企业要依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全力支持安全管理机构工作，并建立相应的奖惩制度。企业要持续提升安全管理科学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建立安全技术团队。到2024年底前，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

2.强化安全投入。企业要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既要用足用好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等有关财税政策，又要严格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管理使用制度，坚持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相结合，确保足额提取、使用到位，严禁违规挪作他用，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严格落实安全技术设备设施改造等支持政策，加大淘汰落后技术设备的力度，及时更新、推广和应用先进适用的安全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企业要加强从业人员劳动保护，配齐并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品。继续推进“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的建设完善，2024年底前，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上述系统装备和使用率必须达到100%，未实现或未投用的，一律停产整改。

3.强化安全教育培训。企业要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充分利用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政策，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和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加强企业安全人才培养。企业要组织开展岗前安全交底，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技能。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要按照《XX市贯彻落实实施方案》（厦应急〔2024〕31号），2024年底前安排10%以上重点岗位职工（包括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完成职业技能晋级培训，2024年底前从业人员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比例要达到30%以上，从事危险化学品特种作业岗位人员经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4.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各类企业要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33000-2024）和行业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自主建设，从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八个方面，建立与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相适应、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重点的企业自主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企业要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运行过程中，根据人员、设备、环境和管理等因素变化，持续改进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各行业主管部门及时明确本领域3年标准化规范建设任务，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的规范化，对一、二级标准化企业减少检查频次。2024年底前，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均应完成自评工作。

（三）强化风险防控

1.建立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企业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标准，针对本企业类型和特点，科学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程序和方法，定期组织专业力量和全体员工全方位、全过程辩识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做到系统、全面、无遗漏，持续更新完善。按照有关标准规范，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进行分类、梳理、评估，加强动态分级管理，科学确定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实现“一企一清单”。

2.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企业要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对安全风险分级、分类进行管理，逐一落实企业、车间、班组和岗位的管控责任，从组织、制度、技术、应急等方面对安全风险进行有效管控，达到回避、降低和监测风险的目的。督促企业绘制“红橙黄蓝”四色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从组织、制度、技术、应急等方面全过程落实控制措施。针对高危工艺、设备、物品、场所和岗位等重点环节，高度关注运营状况和危险源变化后的风险状况，动态评估、调整风险等级和管控措施，确保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2024年底前，各类企业要建立起完善的安全风险管控制度。

3.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企业要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确保每名员工都能掌握安全风险的基本情况及防范、应急措施。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工作场所和岗位，要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并强化危险源监测和预警。企业要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明确风险管控和报告流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风险管控和报告工作全面负责，要按照安全风险管控制度的要求，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定期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四）强化隐患整治

1.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企业要建立健全以风险辨识管控为基础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制定符合企业实际的隐患排查治理清单，明确“查什么怎么查”“做什么怎么做”，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通报、报告等重点环节的程序、方法和标准，明确和细化隐患排查的事项、内容和频次，并将责任逐一分解落实，推动全员参与自主排查隐患，尤其要强化对存在重大风险的场所、环节、部位的隐患排查。企业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通过与政府部门互联互通的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等方式，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运输企业要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态监管。企业要及时对各重点部位（设备）开展安全检测，包括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有效甄别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2.严格落实治理措施。企业要按照有关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加强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并向负有监管职责的部门报告；制定并实施严格的隐患治理方案，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实现闭环管理。2024年底前，企业建立起完善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2024年底前，根据上级有关部署，各级和各类企业要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做到自查自改自报，实现动态分析、全过程记录管理和评价，防止漏管失控；2024年底前，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走向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五）强化社会治理

1.建立完善企业安全承诺制度。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结合本企业实际，在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评估研判的基础上，通过各种方式途径，向社会和全体员工公开落实主体责任、健全管理体系、加大安全投入、严格风险管控、强化隐患治理等情况。要加强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和企业内部监督，完善和落实举报奖励制度，督促企业严守承诺、执行到位。2024年底前，各重点行业主管部门要制定出台关于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制度相关文件，并督促企业抓好落实。

2.完善落实安全生产诚信制度。依照安全生产领域信用建设法规规章和《XX经济特区社会信用条例》，对发生较大安全责任事故，或1年内累计发生3起及以上造成人员死亡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存在以隐蔽、欺骗或阻碍等方式逃避、对抗安全生产监管，违法生产、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产生重大安全隐患，违规更改工艺流程，破坏监测监控设施，以及发生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迟报事故等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主观故意行为的单位及主要责任人，提请上级部门依法依规将其纳入信用记录，加强失信惩戒，从严监管。2024年底前，街道配合上级各部门修订完善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制度。

3.提升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服务水平。机关各部门要求协助各有关部门要培植、筛选一批专业化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支持相关机构联合整合、做大做强，最大限度推行中介服务“市场化”做法，为企业提供高水平安全技术和管理服务。2024年底前，协助上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制定出台本行业领域技术服务机构评价结果公开和第三方评估制度，加强监督管理，确保规范运作，切实为企业提供有效技术支撑。协助上级各有关部门筛选一批专业精湛、责任心强的专家人才，充实区级专家库，为企业提供有力支持。企业要善于发挥专家作用，利用专家的知识、技术优势，协助企业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4.充分发挥安责险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深入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AQ9010-2024），通过实施安责险，加快建立以安责险为纽带，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根据上级有关部署，街道安委办协助区应急管理和相关部门，于2024年底前建立安责险信息化管理平台，2024年底前对所有承保安责险的保险机构开展预防技术服务情况实现在线监测，并制定实施第三方评估公示制度。督促保险公司帮助客户企业整改潜在风险隐患，提升防灾防损效果。对预防服务没有达到规范标准要求、只收费不服务或少服务的责任单位和负责人予以警示，督促整改，情节严重的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禁止开展安责险业务，纳入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惩戒“黑名单”管理，并向社会公布。积极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覆盖所有危险化学品企业。

（六）强化督促指导

1.加强一线检查执法。街道安委办要把监管执法力量下沉到一线，把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纳入监管执法重点，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不力，尤其是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存在重大隐患问题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提请上级政府采取限期整改、停产停业整改、取缔关闭、罚款和纳入“黑名单”等监管执法措施。

2.积极开展指导服务。各社区、街道各部门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及时了解掌握企业在生产经营尤其是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和矛盾，依法依规指导服务企业解决各类问题，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与生产经营协调发展。

3.加大警示激励力度。机关各部门和各社区要采取以案说法、依托区设立的“曝光台”等方式开展警示教育，督促企业深刻吸取各类事故教训；要大力宣扬优秀企业典型事迹，激发企业积极落实主体责任，通过企业安全生产带动全社会安全稳定；要加大隐患举报的奖励力度，形成全民抓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街道机关各部门要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纳入各自行业考核重点内容，与企业（单位）负责人各类奖励挂钩。

4.严格事故调查处理。对发生各类事故尤其是亡人事故的，配合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组织事故调查和处理，对责任单位、责任人该处罚的坚决处罚、该追责的坚决追责，倒逼生产经营单位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落实。

三、时间安排

从2024年6月至2024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4年6月）。按照统一工作部署，各社区、机关各部门按照街道制定的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进行全面部署安排，广泛宣传发动。

（二）组织实施（2024年6月至12月）。各社区、机关各部门对本行业领域、本辖区企业情况进行梳理研判，重点分析企业层面目前存在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管理制度等方面的问题，结合实际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强化推动重点工程、研究建立工作机制，不断推动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重点推动（2024年）。各社区、机关各部门坚持统筹推进、持续深入、重点突出、务求实效，紧盯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实施等重点目标任务，按照时间进度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巩固提升（2024年）。结合各社区、机关各部门和企业工作开展情况，深入分析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健全完善有关法规制度和政策措施，逐项推动落实。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机关各部门要加强对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务求取得实效。同时，要注重推动企业充分发挥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主体作用，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能力水平。

（二）强化制度保障。各社区、机关各部门要制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若干规定，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提升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的主动性自觉性。特别是按照方案要求，在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创新建立各具特色、扎实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治理成果。

（三）严格监管执法。机关各部门、各社区要把企业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情况和开展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纳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加大日常执法检查力度。要督促企业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对未按规定建立企业安全管理体系，未按规定报告风险和隐患，未建立实施企业安全承诺制度，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到位的企业，要依法进行查处。要建立与企业联网的安全生产信息化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评估，加强线上线下监管。要坚持寓执法于服务之中，既要严格执法检查，又要避免简单化、“一刀切”，对重点企业有关部门要组织专家开展精准指导服务。

（四）注重典型引路。各社区、机关各部门要采取多种有效形式，细化贯彻落实措施，强化分类指导推动，鼓励相关企业先行先试，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以点带面，大力推动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促进企业改进安全生产管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持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第二篇：XX县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

XX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

根据《全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推进措施》有关要求，4月份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重点推进月。为做好专题推进工作，现将相关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4月份重点工作任务

1、县安委办结合全县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百日会战及“明白人”大培训活动，经研究讨论，定于在XX钢诺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现场观摩会，用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开展。（4月15日前完成）

2、各镇各部门要突出4月份“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按照《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本辖区本部门阶段性工作进行安排。（4月15日前完成）

3、各镇各部门通过党委党组会、政府办公室、局务会等方式，召开一次专题会议，研究本地本部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情况，按时间节点积极抓好《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各项工作任务的贯彻落实（4月15日前完成）。

4、安委办按照全县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百日会战及“明白人”大培训活动的安排，将XX钢诺科技有限公司确定为我县双控机制建设标杆企业，开展能借鉴、可复制的现场讲解、图版展示等活动，用典型示范效应推动辖区企业主体责任的全面落实。（4月20日前完成）。

5、各镇各部门要组织一次推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汇报会，有点评经验、查找不足、指导工作，最后形成工作报告；县安委会成员单位结合本行业领域工作推进情况，分析研判工作成效，形成阶段工作情况报告。（4月30日前完成）。

6、各有关部门要深入一线指导帮助企业建立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解决推进落实过程中的难题，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对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管理体系、未建立重大安全风险报告制度或未按规定报告重大风险、未建立实施企业安全承诺制度、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到位的企业，要依法进行查处。对照专题任务清单，逐企逐项排查落实进度，建立“一企一档”，对完成期限内仍未落实到位的企业，要设定时间表，督促指导企业限期解决。（4月底前完成）

二、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统筹推进。

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有关工作，将专题实施方案与其他相关行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有机结合，周密部署，统筹推进，务求实效。

（二）明确责任，细化分工。

根据4月份重点工作任务和工作任务，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和推进措施，逐项明确责任主体和人员，有序有力推进。

（三）强化督导，定期报告。

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把“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作为考核巡查督导的重要内容，加大日常执法检查力度，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任务。4月底，县安委办将按照《评分表》对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打分，并全县通报。

**第三篇：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

园区各企业、各部室:

为推动永宁工业园区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永宁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制定本实施方案。

—、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三年行动，完善和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扎实推进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以落实园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责任为重点的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以建立园区企业技术和管理团队为重点的规范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以引入专业化支撑机构为重点的园区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园区企业安全生产由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园区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园区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提升园区企业安全水平，有效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从业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实现园区企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1.建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园区企业要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园区企业所有人员承担的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安全生产法治教育，提高全员守法自觉性，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建立园区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监督考核机制，推动各个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

2.落实园区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园区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等主要负责人要强化落实第一责任人法定责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带头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生产管理，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在安全生产关键时间节点要在岗在位、盯守现场，确保安全。

3.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内部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落实一岗双责制度。重点行业领域园区企业要严格落实以师带徒制度，确保新招员工安全作业。园区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重点岗位、班组和一线从业人员要严格履行自身安全生产职责，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建立“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工作体系。

（二）健全完善园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团队。园区企业要依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全力支持安全管理机构工作，并建立相应的奖惩制度。园区企业要持续提升安全管理科学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建立安全技术团队。到2024年底前，各重点行业领域园区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

2.强化安全投入。园区企业要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严格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管理使用制度，坚持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相结合，确保足额提取、使用到位，严禁违规挪作，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严格落实安全技术设备设施改造等支持政策，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及时更新推广应用先进适用安全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园区企业要加强从业人员劳动保护，配齐并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品。

3.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园区企业要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充分利用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政策，加强园区企业安全人才培养。到2024年底前，重点企业要通过委托方式建设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实现重点岗位人员“变招工为招生”。

4.持续推进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园区的各类企业要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hgb/t33000-2024）》和行业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自主建设，从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八个方面，建立与园区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相适应、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重点的园区企业自主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园区企业要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运行过程中，根据人员、设备、环境和管理等因素变化，持续改进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提升园区企业安全管理水平。2024年底前，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园区企业均应完成自评工作。

（三）健全完善园区企业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1.建立园区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园区企业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标准，针对本园区企业类型和特点，科学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程序和方法，定期组织专业力量和全体员工全方位、全过程辨识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做到系统、全面、无遗漏，持续更新完善。按照有关标准规范,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进行分类、梳理、评估，加强动态分级管理，科学确定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实现“一企一清单”。

2.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园区企业要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对安全风险分级、分类进行管理，逐一落实园区企业、车间、班组和岗位的管控责任，从组织、制度、技术、应急等方面对安全风险进行有效管控，达到回避、降低和监测风险的目的。针对高危工艺、设备、物品、场所和岗位等重点环节，高度关注运营状况和危险源变化后的风险状况，动态评估、调整风险等级和管控措施，确保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2024年底前，各类园区企业要建立起完善的安全风险管控制度。

3.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园区企业要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确保每名员工都能掌握安全风险的基本情况及防范、应急措施。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工作场所和岗位，要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并强化危险源监测和预警。园区企业要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明确风险管控和报告流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园区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风险管控和报告工作全面负责，要按照安全风险管控制度的要求，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定期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四）健全完善园区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1.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园区企业要建立健全以风险辨识管控为基础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制定符合园区企业实际的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通报、报告等重点环节的程序、方法和标准，明确和细化隐患排查的事项、内容和频次，并将责任逐一分解落实，推动全员参与自主排查隐患，尤其要强化对存在重大风险的场所、环节、部位的隐患排查。园区企业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通过与政府部门互联互通的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等方式，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园区企业职代会“双报告”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2.严格落实治理措施。园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加强对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并向园区管委会负有监管职责的部门报告；

制定并实施严格的隐患治理方案，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实现闭环管理。2024年底前，园区企业建立起完善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2024年底前，所有企业都要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做到自查自改自报，实现动态分析、全过程记录管理和评价，防止漏管失控；

2024年底前，园区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走向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五）推动园区企业安全生产社会治理。

1.建立完善园区企业安全承诺制度。园区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结合本园区企业实际，在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评估研判的基础上，通过各种方式途径，向社会和全体员工公开落实主体责任、健全管理体系、加大安全投入、严格风险管控、强化隐患治理等情况。要加强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和园区企业内部监督，完善和落实举报奖励制度，督促园区企业严守承诺、执行到位。2024年底前，制定出台包括所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承诺制度。

2.完善落实安全生产诚信制度。工业园区管委会将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制度，对存在以隐蔽、欺骗或阻碍等方式逃避、对抗安全生产监管，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产生重大安全隐患，违规更改工艺流程，破坏监测监控设施，以及发生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迟报事故等行为的企业及主要责任人,依法依规将其纳入信用记录，加强失信惩戒，从严监管。2024年底前，修订完成加强园区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制度。

3.加强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落实技术服务机构评价结果公开和第三方评估制度，加强对技术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对专业技术服务机构降低技术服务标准或技术服务过程中弄虚作假的，限制或禁止其在一定范围内开展技术服务，并及时通报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批准部门，确保专业技术服务机构为园区企业提供高水平、规范化的安全技术和管理服务。

4.充分发挥安责险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深入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aq9010-2024）,通过实施安责险，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2024年底前园区管委会应急管理部门建立安责险信息化管理平台，2024年底前对所有承保安责险的保险机构开展预防技术服务情况实现在线监测，并制定实施第三方评估公示制度。对预防服务没有达到规范标准要求、只收费不服务或少服务的责任单位和负责人予以警示，督促整改，情节严重的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纳入管委会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惩戒“黑名单”管理，并向社会公布。

三、时间安排

从2024年4月至2024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4年4月）。按照统一工作部署，园区企业要进行全面部署安排，广泛宣传发动；

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落实方案，明确具体目标任务和时间进度，及时将落实方案报送管委会应急管理部。

（二）组织实施（2024年5月至12月）。对园区企业情况进行梳理研判，重点分析园区企业层面目前存在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管理制度等方面的问题，结合实际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强化推动重点工程、研究建立工作机制，不断推动园区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重点推动（2024年）。园区企业要坚持统筹推进、持续深入、重点突出、务求实效，紧盯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实施等重点目标任务，按照时间进度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巩固提升（2024年）。结合园区企业工作开展情况，深入分析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健全完善有关规章制度和措施，逐项推动落实。结合各单位经验做法，梳理总结一批典型成果，供学习借鉴和推广。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的组织领导，成立永宁工业园区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应急管理部，办公室主任谢斌兼任。

园区企业要将本实施方案与本企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有机结合，统筹推进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要紧密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务求取得实效。要推动园区企业充分发挥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主体作用，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园区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能力水平。

（二）强化制度保障。制定落实园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若干规定，推动园区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提升园区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的主动性、自觉性。要按照方案要求，在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鼓励各地区和园区企业积极探索，创新建立各具特色、扎实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治理成果。

（三）严格监管执法。各相关部门要把园区企业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情况和开展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纳入监督检查计划，加大日常执法检查力度。要督促园区企业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对未按规定建立园区企业安全管理体系，未按规定报告风险和隐患，未建立实施园区企业安全承诺制度，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到位的园区企业，要依法进行查处。各单位要建立与园区企业联网的安全生产信息化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评估，加强线上线下监管。要坚持寓执法于服务之中，既要严格执法检查，又要避免简单化、“一刀切”，对园区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治理工作，有关部门要组织专家开展精准指导服务。

（四）注重典型引路。各相关部门要采取多种有效形式，细化贯彻落实措施，强化分类指导推动，鼓励重点企业先行先试，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以点带面，大力推动园区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促进园区企业改进安全生产管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持续提升园区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第四篇：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方案**

关于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介体市住房保和城乡建设局转发《介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介休市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介建字［2024第20号），加强本公司安全管理的科学性和实效性，结合本公司的生产实际情况经公司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讨论，特订本方案：

一、目的和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所有部门。制订本方案的目的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把企业发展立在安全生产的础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全面加强企业安全管理，提高企业安全技术水平，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加强内部安全生产督管理，不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管理水平，续改进企业的安全绩效，实现安全生产长效机。

二、各部门的职贵

1、安全科负责本实方案的监督执行，协调执行中的具体问题；

2、建立、健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各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安全生产职责，并与其职务岗位职贵相匹；

3、建立和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度，并严格执行（查领导值班记录）；

4、按照有关规定通过安全标准化达标验收，搞好安全评价及验收工作搞好安全设施设计整改工作；

6、明确规定所有安全生产行为的执行程序，参照体系认证的有关做法建立相关程序体系，编制程序文件；

三、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1、结合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建立、健全全生产规章制和岗安全操作程并严格执行；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应至少包含:安全生产会议制、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及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和使用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报告制度；建设项目安全制度；安全生产考核、奖励和责任追完制度；岗位标准化操作制；危险作业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隐忠排查治理制度；重大危险源检测、监管理制度；劳动防护用晶各、管理和使用制；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和检修维护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应急管理和演练制度:安全生产档案管理制度:企业领导带班管理制度:其它保障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

2、安全生产制度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至少每三年评审和修订一次，出现国家法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发生变化企业发生重大变更等情况时应及时予以修订；

四、培训教育

1、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前应按规定取得相应的证书；其他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当经过公司、项目部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并经考核合格；

2、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贵人和安全生产管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再培训或复审；

3、安全培训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定以及安全标准化的要求；

五、作业安全

1、对危性作业（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动上作业、临时用电作业、高处作业、断路作业、吊装作业等）实施许可管理；

2、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储存、出入库及运的、装卸安全管理规定，规作业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3、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资质市查管理:对现场作业人员的持证情况进行检查；

六、职业危害防治与劳动防护

每年对员工进行一次职业健康检查，每二年对作业现场进行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确保作业现场职业危害因素大大低于国家标准；

七、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

1、定期或不定期的组织对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安全管理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日常检查、专业性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综合性检查）；

2、及时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做到隐患整改的有措施、责任、资金、时和预案“五到位”，应当建立动员、鼓励员工及时发现和清除事故隐患的制度；

3、对检查出的重大隐，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采取应急防范措施，按照规定实行整改；

4、安全科对安全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效果确认；

5、定期请本行业专家开展安全检查，每半年至少检查一次；

6、针对专家查出的问题和隐忠，按照规定进行整改，并建立隐患改档案；

八、安全投入

1、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管理规定及市政府有关安全生产费用提取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专款专用；

2、按照规定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范围，合理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3、依据《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从业人员缴工伤保险费。

**第五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方案**

原阳县鑫鑫化工有限公司

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24]23号），加强本公司安全管理的科学性和实效性，结合本公司的生产实际情况经公司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讨论，特制订本方案，望公司各部门和全体员工认真执行。1.目的和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原阳县鑫鑫化工有限公司所有部门。制订本方案的目的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把企业发展建立在安全生产的基础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全面加强企业安全管理，提高企业安全技术水平，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加强内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不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改进企业的安全绩效，实现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2.各部门的职责

1）安全科负责本实施方案的监督执行，协调执行中的具体问题。

2）按照《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配备一名注册安 全工程师。

3)建立、健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各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安全生产职责，并与其职务、岗位职责相匹配。

4）建立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并严格执行（查领导值班记录）。

5）按照有关规定通过安全标准化达标验收，搞好安全评价及验收工作，搞好安全设施设计整改工作，搞好《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工作，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生产经营资格。

6）明确规定所有安全生产行为的执行程序，参照体系认证的有关做法，建立相关程序体系，编制程序文件。3.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1）结合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应至少包含：安全生产例会，工艺管理，开停车管理，设备管理，电气管理，公用工程管理，施工与检维修（特别是动火作业、进入受限空间作业、高处作业、起重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破土作业、盲板抽堵作业等）安全规程，安全技术措施管理，变更管理，巡检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干部值班，事故管理，厂区交通安全，2 防火防爆，防尘防毒，防泄漏，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与重点部位管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承包商管理，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奖惩等制度，装置停产（用）、半停产（用）安全处置及管理规定，装置恢复生产（使用）安全处置指南等。

2）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至少每三年评审和修订一次，出现国家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发生变化或企业发生重大变更等情况时，应及时予以修订。4.培训教育

1）企业人员的基本素质应当符合《关于规范河南省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基本条件的意见》（豫安监管危化[2024]162号）的要求。

2）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前应按规定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其他从业人员，在上岗前应当经过厂、车间、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并经考核合格。

3）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再培训或复审。

4）安全培训必须符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号）以及安全标准化的要求。5.加强设备与工艺安全管理

1）健全设备台账，定期检维修，保持设备完好、正常 运行，做好运行记录和检维修记录。

2）健全安全设施台账，维护安全设施完好。并落实到专人进行管理；安全设施不得随意拆除、挪用、弃置不用

3）检查电器设备，电线，保持完好，临时用电必须经过批准后方可。

4）及时修订各工段操作规程、培训材料或其它工艺文件中；应定期进行工艺危害分析；工艺安全管理必须符合AQ/T 3034-2024《化工企业工艺安全管理实施导则》的要求。

5）安全设施必须按规定进行检修、校验，消除超期未检或失效现象。6 作业安全

1）对危险性作业（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动土作业、临时用电作业、高处作业、断路作业、吊装作业、抽堵盲板作业、设备检维修作业等）实施许可管理。

2）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储存、出入库及运输、装卸安全管理规定，规范作业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3）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资质审查管理；对现场作业人员的持证情况进行检查。

4）在生产场所、作业场所、厂内道路设置符合国家规定的、足够数量的警示标志。7.职业危害防治与劳动防护

每年对员工进行一次职业健康检查，每二年由原阳县职 防所对作业现场进行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确保作业现场职业危害因素大大低于国家标准。8.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

1）定期或不定期的组织对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安全管理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日常检查、专业性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综合性检查）。

2）按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安监总局令第16号）及时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做到隐患整改的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应当建立动员、鼓励员工及时发现和消除事故隐患的制度。

3）对检查出的重大隐患，企业应当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采取应急防范措施，按照规定实行整改。

4）安全科应当对安全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效果确认。

5）定期聘请本行业专家开展安全检查，每半年至少检查一次。

6）针对专家查出的问题和隐患，按照规定进行整改，并建立隐患整改档案。9 安全投入

1）依据《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24]478号）及当地政府的有关安全生产费用提取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专款专用。2）按照规定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范围，合理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3）依据《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586号）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

4）按照规定参加安全生产责任险。10.危险化学品的登记与事故应急救援

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危险化学品登记，取得危险化学品登记证书。

2）按照GB/T16483-2024《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15258-2024《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正确编制并向用户提供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在产品包装上拴挂或粘贴化学品安全标签，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必须向供货单位索取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

3）按照AQ/T9002-2024《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的要求及应急演练暴漏出来的问题及时修订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4）对本单位修订后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及时向原阳县安监局进行备案。

5）公司的应急救援电话是0532-89889090，本公司的应急电话是7583588 6）充实事故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应急救援器材，保持 急救援器材完好。

7）每年进行应急救援预案的培训，每年组织演练，根据演练情况不断修改完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8）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积极组织抢救，妥善处理，以防止事故的蔓延扩大，保护事故现场。

9）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按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及《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安监总局令第21号）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事故报告，严禁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

10）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应积极配合各级人民政府组织的事故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县级人民政府委托企业负责组织调查的，企业应按规定组织调查，按时提交事故调查报告

11）事故调查坚持“四不放过”原则，企业应当根据调查结果，及时落实事故整改和预防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11.重大危险源管理

按照GB18218-2024《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的要求，本单位不构成重大危险源。12.本方案自2024年10月8日起执行

参加编制人员： 批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